

# 花蓮縣政府一一〇年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110年1月27日府人訓字第1100021340號函訂定

## 一、計畫依據

- (一)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第六條。
- (二)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十七條及其施行細則第二十四條。
- (三)國家文官學院一〇八年一月四日修正「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競賽活動作業規定」。

## 二、計畫目的

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會，引導公務人員主動學習以帶動組織之讀書風氣，並型塑良好的組織文化，藉以導入組織學習的觀念，促進組織成員之凝聚力，以激勵其品德修養與工作潛能。

## 三、參加對象

- (一)本府各處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含依法聘任、聘用、僱用人員)、技工、工友及臨時人員(含約用人員)。
- (二)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鄉鎮市民代表會公務人員(含依法聘任、聘用、僱用人員)、技工、工友及臨時人員(含約用人員)。

四、施行期間：自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五、實施方式

- (一)辦理導讀會、與作者有約或主題書展等活動。
- (二)辦理讀書會活動。
- (三)辦理讀書會領讀人培訓及各項團體學習技法之培訓。
- (四)辦理心得寫作競賽活動。
- (五)辦理心得及寫作競賽得獎作品網站分享活動。
- (六)辦理「專書閱讀心得寫作培訓班」。
- (七)辦理好書交換活動。

## 六、實施內容：

由各機關學校依據國家文官學院一一〇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

廣活動「每月一書」暨「年度推薦經典」書目，視需求購置書籍，書目如下：

領域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每月一書	公共政策與管理知能	關於工作的 9 大謊言	Marcus Buckingham, Ashley Goodall 星出版
		異見的力量	Charlan Nemeth 天下文化
		量子領導 非權威影響力	洪銘賜 采實
		氣候賭局	William Nordhaus 寶鼎
		瑞典模式	辜泳秣 商周
		動盪	Jared Diamond 時報
	自我發展與人文關懷	第二座山	David Brooks 天下文化
		瘟疫與人	William H. McNeill 天下文化
		情緒賽局	Eyal Winter 大牌
		逆轉恨意	Sally Kohn 時報
		精準寫作	洪震宇 漫遊者
		我如何真確理解世界	Hans Rosling、Fanny Härgestam 先覺
	年度推薦經典	老殘遊記	劉鶚 五南
		所羅門王的指環	Konrad Lorenz 天下文化

註：以上 14 本書目為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指定書目。

(一)辦理專書導讀會、與作者有約或主題書展等活動

- 1、本府擇定上列書目，至少辦理四場次以上活動，由本府遴聘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並將辦理情形及活動照片上傳至本府閱讀網站專區。
- 2、本府所屬設專任人事機構之機關(不含學校)及各鄉鎮市公所擇定上列書目，至少辦理一場次以上活動並將辦理情形及活動照片上傳至本府閱讀網站專區。
- 3、凡參加上述活動者，各機關得依規定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

(二)辦理讀書會活動

- 1、本府各處應成立讀書會，每年辦理六至十次為原則，研讀書目由各處於專書指定書目擇定並將辦理情形及活動照片上傳至本府閱讀網站專區。
- 2、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及各鄉鎮市公所得參照計畫成立讀書會(學校讀書會得鼓勵教職員工參加)，每年辦理六至十次為原則並將辦理情形及活動照片上傳至本府閱讀網站專區。
- 3、凡參加上述活動者，各機關、學校得依規定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
- 4、獎勵：本府各處及所屬機關、學校，每年辦理讀書會達六次以上並有紀錄、資料可稽，實際(主要)及協助推動人員得分別核予嘉獎二次及一次(獎勵以二人為限)；敘獎時應檢附簽到表、閱讀推廣紀錄表(格式如附表四、五)。

(三)辦理讀書會領讀人培訓及各項團體學習技法之培訓

- 1、透過讀書會領讀方法介紹及實際分組示範演練，培訓機關內領讀人，並運用合作、共學、分享之團體學習技法於領讀人培訓或各項閱讀推廣活動。
- 2、本府遴聘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並將辦理情形及活動照片上傳至本府閱讀網站專區。
- 3、本府所屬設專任人事機構之機關及各鄉鎮市公所得自行舉辦讀書會領讀人培訓及各項團體學習技法之培訓，其舉辦時間及方式由各機關自行規劃並將辦理情形及活動照片上傳至本府閱讀網站專區。

4、凡參加上述活動者，各機關得依規定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

#### (四)辦理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

1、專書由公務人員自行閱讀，本府配合國家文官學院舉辦之專書閱讀，辦理專書心得寫作比賽。

2、評選作業

(1)本府聘請學者專家二至三人組成評審委員會辦理評審工作。

(2)於一一〇年八月中旬前完成作品之評審作業。

(3)作品評分：參賽作品由本府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定成績。其評分基準，包括啟示與創見占百分之三十、內容占百分之三十、結構占百分之二十、修辭占百分之二十。

(4)參加評選作品，入選名次由委員會決定之。

第一名：一名。

第二名：一名。

第三名：一名。

佳作：七名。

3、獲獎作品前十名之評選作品送「國家文官學院」參加全國公務人員專書閱讀評選；入選作品如獲「國家文官學院」入選頒給獎金者，其獎勵依其規定，本府不再另予敘獎。

4、心得寫作注意事項

(1)參賽作品須為單一作者，不接受聯名投稿。若非本年度指定書目或格式體例不合者，不予受理。

(2)字數限制：每篇字數最少四千字，最多六千字，未達最少字數或超過最多字數者，均不予受理。

(3)格式體例：送審作品一式二份，須使用未印有個人或機關銜稱之 A4 紙張電腦繕打，並檢附電子檔(word)，格式為中文直式橫書、標楷體、十四號字、一點五倍行高、段落一律左右對齊，設定頁碼為頁尾置中，首頁顯示頁碼；版面配置上下邊界為二點五四公分，左右邊界為三點一七公分；封面內頁須附「作品資料表」(如附表一、二)。

(4)送審作品如發現有抄襲情事，取消參加資格；如於頒獎後發現，除註銷獎令及繳回禮券等值之現金外，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等相關法律責任，概由撰稿人自行負責。

- (5) 引用(全文或文意)他人文獻，包含專書及單位報告等，文內應註明出處。
- (6) 參加競賽經得獎之作品，撰稿人應無償授權本府刊載其作品於網站供同仁參考，不另支給稿酬。
- (7) 參加本活動寫作競賽之作品非屬本活動指定書目或格式體例不合者，不予受理。
- (8) 參賽作品應於本(110)年 6 月 30 日(星期三)前送交本府人事處考核訓練科參加評選。

## 5、獎勵

- (1) 國家文官學院依「公共政策與管理知能」、「自我發展與人文關懷」及「年度推薦經典」區分三大領域評選，發給獎金、獎座，獲其評選得獎者(由國家文官學院獎勵)：
  - A、金椽獎：每個領域各取 1 名，計 3 名，各發給獎金新台幣(以下同)3 萬元、獎座 1 座及記功 1 次。
  - B、銀椽獎：每個領域各取 1 名，計 3 名；各發給獎金 2 萬元、獎座 1 座及嘉獎 2 次。
  - C、銅椽獎：每個領域各取 1 名，計 3 名，各發給獎金 1 萬元、獎座 1 座及嘉獎 2 次。
  - D、佳作獎：共取 21 名，各發給獎金 6 千元、獎座 1 座及嘉獎 2 次。
  - E、上列獎項得視參賽作品篇數及良窳情形調整各領域得獎獎項數。
- (2) 獲本府評選得獎者(由本府獎勵)：
  - A、第一名：計 1 名，記功一次並頒發獎狀 1 紙及禮券肆仟元。
  - B、第二名：計 1 名，嘉獎二次並頒發獎狀 1 紙及禮券參仟元。
  - C、第三名：計 1 名，嘉獎一次並頒發獎狀 1 紙及禮券貳仟元。
  - D、佳作：計 7 名，嘉獎一次並頒發獎狀 1 紙及禮券壹仟元。

## (五)辦理心得及寫作競賽得獎作品網站分享活動

- 1、本府得將上述競賽得獎作品刊載於網站，提供公務人員及各界參考。
- 2、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鄉鎮市民代表會得提供各該讀書會閱讀心得於網站刊載分享。
- 3、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鄉鎮市民代表會得將導讀文章刊載於網站，提供公務人員及各界參考。

(六)辦理「專書閱讀心得寫作培訓班」

- 1、為贏得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個人獎項，由機關學校薦派熱愛寫作同仁參加「專書閱讀心得寫作培訓班」，並聘請老師指導學員寫作技巧，使作品臻至完美。
- 2、培訓班心得寫作書目應以本年度國家文官學院指定書目為限，參加寫作培訓班作品初稿應於本(110)年4月15日(星期四)前送交本府人事處考核訓練科，本府辦理兩階段寫作技巧工作坊，參加學員應配合指導老師反覆修改作品，心得寫作格式規定比照上述(四)規定。
- 3、參加者應於本(110)年6月30日(星期三)前送交完稿作品參加評選。

(七)辦理好書交換活動

- 1、凡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以後出版保存完好未破損、未違反著作權法合法取得之圖書，皆可交換。
- 2、大專以下教科書、雜誌、宣傳贈品、佛堂經書、考試用書、視聽資料(圖書附件除外)、電腦書(一〇八年以前出版)、租書店圖書及辦理單位認定不宜者，均不列入交換。
- 3、設有專人負責收書、篩檢帶來欲交換之書籍，並視換書區書量多寡隨時整理補充。如對換書活動之意見或問題，可隨時與現場工作人員聯繫反應。
- 4、交換方式：專書導讀會期間將欲交換之圖書帶至交換現場，經會場工作人員篩檢認可後，以一本或檢據當期尚未開獎統一發票十張交換一本模式，每次限換二本，當場記錄後始完成交換手續。
- 5、所集當期尚未開獎統一發票經彙整後，轉贈縣境弱勢福利團體。

七、經費

本府活動所需經費由本府公務人員人事業務-人事業務-一般事務費項下勻支（如附表三）。

#### 八、預期效益

- (一)倡導所屬同仁養成閱讀習慣，鼓勵同仁參與閱讀，並樂於分享及討論，共同體驗閱讀樂趣，共同凝聚成為「學習型政府」。
- (二)提倡閱讀活動，提升同仁藝文之鑑賞能力，喚起推動美學教育之風潮。

#### 九、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送審作品資料表	
編 號	
服務機關	
作品資料	閱讀書目： 作品題目： 作品字數：
作者資料	姓名： 職稱： 性別： 地址： 電話： E-MAIL： （以上請填得獎後可聯絡之作者個人資訊）
<p>服務機關薦送作品時，作者身分符合「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第參章規定之實施對象（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一、各機關（構）學校組織編制中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二、各機關（構）學校除教師外依法聘任、聘用、僱用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三、各機關（構）學校依上級機關所訂或自訂規定進用之人員。</p>	
<p>備註：每篇字數以 4,000 字至 6,000 字為限，以 Word 計算字數&lt;Word／校閱／字數統計／字數（含文字方塊、註腳及章節附註等）&gt;。</p>	





附表三

花蓮縣一一〇年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實施計畫經費概算表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專書	本	84	350	29,400	各處選購4本，2位審查委員用書各1套書，
講師費	場×時	4×2	2,000	16,000	專書導讀會
	場×時	2×3	2,000	12,000	領讀人培訓、團體學習技法及寫作技法研習之培訓
場地費	場	6	2,000	12,000	半天場租費含空調費、場地清潔費
審查費	篇×人	115×2	300	69,000	覈實報支
	篇×人	10	400	4,000	針對前10名作品進行指導編撰
禮券	人	1	4,000	16,000	專書心得寫作獲獎獎勵 第1名1人 第2名1人 第3名1人 佳作7人
	人	1	3,000		
	人	1	2,000		
	人	7	1,000		
獎框	個	10	250	2,500	專書心得寫作獎狀獎框
獎狀	紙	10	30	300	專書心得寫作獎狀
住宿費	場	1	2,000	2,000	覈實報支
交通費	場	4	1,000	4,000	專書導讀會覈實報支
	場	2	6,000	12,000	領讀人培訓、團體學習技法及寫作技法研習之培訓覈實報支
雜支	式	1	800	800	
合 計				180,000	

表內各項經費如有不足得相互勻支。

附表四（適用本府各處）

### 花蓮縣政府讀書會簽到表

一、時間：○○○年○○月○○日(星期○)○午○時

二、地點：

三、主持人：

四、出席人員簽到：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五、列席人員簽到：

附表四（適用所屬各機關、學校）

（機關全銜）讀書會簽到表

一、時間：○○○年○○月○○日（星期○）○午○時

二、地點：

三、主持人：

四、出席人員簽到：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五、列席人員簽到：

(承辦單位)閱讀推廣活動紀錄表

序號：	
活動名稱	例：每月一書導讀會
辦理時間	例：110年4月23日 下午2時至4時
指定書目	例：異見的力量(寫作研習得免填)
講座姓名	例：王小美
講座現職	例：環宇電台主持人
出席人數	例：123人
內容摘述	活動簡介或課程內容摘要等……。
活動照片	
辦理情形及活動照片上傳至花蓮縣閱讀網站專區截圖畫面	

說明：

- 1.活動限「每月一書」、「延伸閱讀」及「年度推薦經典」之導讀會、讀書會及寫作研習等相關活動始予計分，每場活動以填寫 1 頁紀錄表為原則。
- 2.主管機關彙整後，依「績優機關競賽評審項目佐證資料明細表」之序號編列相對應之序號(第 1 欄)或頁碼。